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NVON GROUP LIMITED
正峰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89)

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表決結果

正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所有列載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內的決議案均以點算股數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與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	3,179,269,000 (100%)	0 (0%)
2.	(a) 重選鄭維冲先生為執行董事。	3,179,269,000 (100%)	0 (0%)
	(b) 重選張岷先生為執行董事。	3,179,269,000 (100%)	0 (0%)
	(c) 重選廖開強先生為執行董事。	3,179,269,000 (100%)	0 (0%)
	(d) 授權董事會釐定有關董事之酬金。	3,179,269,000 (100%)	0 (0%)
3.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179,269,000 (100%)	0 (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之本公司股份。	3,179,269,000 (100%)	0 (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不超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額外股份。	3,179,269,000 (100%)	0 (0%)
6.	擴大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加入本公司購回股份之總面值，以發行本公司額外股份。	3,179,269,000 (100%)	0 (0%)

由於第 1 項至第 6 項決議案均得到全部表決票投贊成票，所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於股東周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本為 4,224,775,000 股。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有決議案表決的股份持有人所持股份總數為 4,224,775,000 股。概無任何股份給予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有限公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之通函中表示打算在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之意向。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正峰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正春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王正春先生、鄭維沖先生、徐文聰先生、張秀鶴先生、張岷先生及廖開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少倫先生、馬桂園先生及何厚榮先生。